

证券代码：301292

证券简称：海科新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3

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通过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为 9 人（其中王爱东、孙新华、肖振宇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）。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宏主持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聘任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专项审计机构，由其为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提供专项审计服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44)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31 日